

合同编号：

体检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阳光休养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科荟前街3号

联系人：田璐

联系电话：13241778920

乙方：北京爱康国宾建外门诊部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好润大厦

联系人：徐武滨

联系电话：17800825798

甲乙双方在相互了解、相互信任的基础上，本着平等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健康体检服务达成如下合同：

一、合作内容

1. 甲方同意由乙方为甲方提供健康体检服务（体检项目及价格见附件），并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月内为甲方（约145名军休干部）提供后续健康管理服务。

2. 甲方总体检人数为145人，其中男性106人、女性39人。

二、体检时间

集中体检时间为：2024年6月11日到2024年8月31日，共80天。如超过以上时间仍有未体检的人员，甲方可以和乙方沟通，安排延长服务期。

三、费用与结算

1. 健康体检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217500元整（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柒仟伍佰元）。

2. 健康体检服务费由甲方统一结算，在2024年8月31日合同到期后，乙方负责人提供实际到检数据，甲方依据实际到检数据核实后，通知乙方

开票。甲方收到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支付体检费用。

甲方可采用银行转账或支票支付形式将款项支付至如下乙方账户，若甲方委托第三方向乙方付款，则甲方应提前书面告知乙方，且向乙方出具书面的代付款说明。否则，任何第三方支付款项不得视为甲方履行本合同项下之付款义务，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支付款项。

乙方名称：北京爱康国宾建外门诊部有限公司

乙方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建国门外支行

乙方银行账号：0140014170002207

上述账户是乙方唯一收款账户，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甲方不得向乙方工作人员或任何第三方支付本合同项下之任何款项，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之付款义务。

3. 甲方的发票开具信息如下：

甲方名称：北京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阳光休养所

甲方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400538694N

甲方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科荟前街3号院

甲方电话：13241778920

4. 如果甲方不及时付款乙方有权暂停服务，甲方支付款项后乙方将重启服务。因甲方不按合同约定付款而导致乙方暂停服务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为甲方(约145名军休干部)提供优质服务，并应对乙方的服务提供必要的协助；

2. 甲方应在到检前2个工作日向乙方提供参加体检人员的名单(包括：姓名、性别及身份证号)，同时应按乙方要求告知参加体检人员携带身份证、体检凭证等相关资料以方便乙方进行身份确认，因甲方参加体检人员未携带相关资料或体检人员与相关资料信息不一致的，或到检人员并非甲方参加体检人员，则乙方有权拒绝提供体检服务，并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

3. 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体检费用；

4. 若甲方需要统一收取参加体检人员的体检报告或获取参加体检人员的体检信息，则需要事先取得参加体检人员的书面同意；否则由此导致的纠纷由甲方自行解决，乙方由此受到任何损失的，甲方对此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5. 甲方负有保密义务，在未获得乙方书面允许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有关乙方的数据资料和内容，以及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信息。

(二) 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按期付款；

2.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方式安排甲方员工体检；

3. 乙方负有保密义务，在未获得甲方书面允许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有关甲方的数据资料和内容，以及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信息。

五、双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本合同项下要求或发出的所有通知和其他通信应通过专人递送、挂号邮寄、邮资预付或商业快递服务或传真的方式发送，每一通知还应再以电子邮件送达。甲方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科荟前街3号院

甲方邮箱：tianlu353307@qq.com

乙方邮箱：wubin.xu@ikang.com

2. 通知如果是通过专人递送、快递服务或挂号邮寄、邮资预付发出的，则以于设定为通知的地址在发送之日为有效送达日。

3. 任何一方如需更换联系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若因未能及时更换联系人而遭受的损失自行承担。

六、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约定，如有违约，违约方应对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 如甲方未按时履行付款义务，则每延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应付金额的千分之五作为滞纳金，超过30日仍未付款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如乙方的实际损失超过前述违约金的，以实际损失为准。

3. 如一方违约导致订立本合同的根本目的无法实现的,则构成实质性违约, 守约方有权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解除合同, 自通知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本合同自动解除, 同时违约方还应对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 本合同下乙方为甲方提供的任何服务内容, 只适用于甲方员工、高管和家属, 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销售或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人员。如有发生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终止一切合作, 且不再提供任何后续服务。

七、反腐败合规条款

甲乙双方承诺不曾也不会与另一方的合作中, 或者办理与另一方相关事宜过程中, 对任何人实施行受贿行为; 甲乙双方承诺维持准确的财务记录, 真实准确地在财务账册中反映其与另一方业务有关的所有活动和费用支出。甲乙双方均有权自行或委托专业人士对另一方进行审计, 包括审阅其与另一方交易有关的财务账册、与相关人员进行访谈等。

八、争议解决方式及其他

1. 乙方承诺会恪守法律法规和诊疗常规, 提供业内优质的服务, 切实保证乙方的检查质量。但由于健康体检属医疗行为, 其结果有一定的不可预知性, 而个体差异和疾病发展的窗口期以及医学技术本身的限制更增大了不可预知性。因此需要甲方参检人员积极配合乙方医生的检查, 主动提供已经发现的异常, 为乙方医生做出准确判断提供重要参考。乙方将对所有经过国家权威机构鉴定乙方存在的过错负责, 但是对于因项目自主选择、医疗技术发展的限制和受检者自身配合问题所造成的意外, 乙方将不承担责任。

2. 对于因本合同的解释及执行而产生之争议, 应首先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或经由中立之第三方调解来解决。如在争议产生之日起30日内无法解决, 则任何一方均可将有关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败诉方应承担胜诉方支付的包括律师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等在内的一切合理费用。

3. 本合同及附件构成甲乙双方之间完整合同。未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

任何修改均属无效。

4. 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如被确认为无效，均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5. 本合同以中文签署，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附件：体检项目及价格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2024年6月7日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2024年6月7日

附件 1

序号	项目	男士组	女士组	体检项目及临床意义
1	一般检查 A	√	√	通过仪器测量人体基本健康指标。例如：血压是否正常，有无体重偏低、超重或肥胖。
2	内科	√	√	通过视、触、叩、听体格检查方法，检查心、肺、肝、脾等重要脏器及神经系统基本状况，发现内科常见疾病的重要征兆，或初步排除常见疾病。
3	男外科	√		通过体格检查方法，检查男性外科系统（皮肤、甲状腺、骨关节、肛肠、前列腺、外生殖器）等重要脏器基本情况，发现常见外科疾病的重要征兆，或初步排除外科常见疾病。
4	女外科		√	通过体格检查方法，检查女性外科系统（皮肤、甲状腺、骨关节、肛肠、乳腺）等重要脏器基本情况，发现常见外科疾病的重要征兆，或初步排除外科常见疾病。
5	视力、色觉	√	√	裸视力(右)、裸视力(左)、矫正视力(右)、矫正视力(左)、色觉
6	外眼	√	√	通过临床检查，检查外眼是否正常，发现或初步排除一些常见外眼疾病。
7	非接触性眼压测量	√	√	左眼非接触性眼压、右眼非接触性眼压，用于原发性青光眼的早期诊断，病情评估；疗法选择、疗效评价。
8	裂隙灯检查	√	√	通过仪器裂隙灯在强光下放大 10-16 倍检查眼部，可发现眼部（结膜角膜巩膜虹膜前房晶体及前部玻璃体等）组织细微病变，以及病变的层次和形态，与周围组织的关系。
9	耳鼻咽喉科	√	√	通过对耳、鼻、咽等器官的常规器械检查，发现常见疾病。
10	妇科检查		√	外阴、阴道、宫颈、子宫、附件、妇科其它，以发现可能存在的各种炎症、肿瘤等病变。
11	白带常规		√	用于检查阴道内有无滴虫、念珠菌，同时还可确定阴道清洁度，是筛查阴道炎的有效手段。
12	宫颈 TCT		√	是子宫颈癌及其癌前病变较先进的筛查方法，并能筛查滴虫、霉菌性阴道炎及人乳头瘤病毒和疱疹病毒的感染。
13	血常规五分类	√	√	通过血常规检查发现血液方面的问题，评价骨髓功能，有助于临床急慢性感染，病毒性疾病的判断；有助于了解有无贫血及贫血分类；有助于出血性疾病的诊断等
14	尿常规	√	√	通过尿常规检查，对泌尿系疾病的诊断、疗效观察有重要意义。尿糖检查是作为糖尿病筛查和病情判断的指标。并可观察一些全身性疾病的异常表现。以显微镜观察尿沉淀物，发现细

				胞、管型、结晶、细菌、寄生虫等病理成分，对泌尿系统疾病作定位及鉴别诊断、预后判断。
15	肝功四项	√	√	ALT、AST、GGT等主要存在于肝胆心肺肾组织细胞内，肝细胞损伤越大ALT、AST、GGT就越高。急慢性肝炎、脂肪肝、肝硬化、肝癌、胆管炎等疾病均可引起ALT、AST、GGT等升高。
16	肾功能三项	√	√	用于肾功能评价，测定肾功能损害程度及估计预后；血尿酸增高对高尿酸血症、痛风有诊断意义
17	血清胱抑素	√	√	是反映肾小球滤过率变化的理想的内源性标志物。对于糖尿病早期肾损伤及其他肾脏疾病均具有较重要的临床意义
18	空腹血糖(FBG)	√	√	评价人体空腹状态下糖代谢是否正常，评估糖尿病患者空腹血糖控制是否达标。空腹血糖是诊断糖代谢紊乱的最常用和最重要指标。
19	糖化血红蛋白	√	√	检测HbA1c对高血糖、尤其在血糖和尿糖波动较大时有特殊诊断意义；反映近2-3个月的平均血糖水平；用于筛检糖尿病、预测血管并发症、鉴别高血糖原因，评价糖尿病控制程度。
20	血脂四项	√	√	测定血清中血脂含量，它们的增高或降低与动脉粥样硬化的形成有很大的关系。用于评价受检者的脂肪代谢水平，血脂代谢紊乱评价、动脉粥样硬化性疾病危险性预测和营养学评价
21	心肌酶三项	√	√	磷酸肌酸激酶、磷酸肌酸激酶同工酶、乳酸脱氢酶
22	甲胎蛋白定量(AFP)	√	√	对原发性肝癌的诊断、疗效观察和预后评估有重要的临床意义。在卵巢、胃、胰腺癌、睾丸癌等肿瘤及肝炎、肝硬化等疾病也有异常发现。
23	癌胚抗原定量(CEA)	√	√	系广谱性肿瘤标志物，对大肠癌、胰腺癌的筛查、疗效观察和预后评估有重要的临床意义。在胃、乳腺、肺癌等也可升高。
24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NSE)	√	√	对小细胞肺癌、神经母细胞瘤的早期诊断及评估预后具有临床重要意义。
25	癌抗原125(CA125)	√	√	CA125增高见于妇科及消化道恶性肿瘤如宫颈癌、乳腺癌、胰腺癌、肝癌、胃癌及肺癌等，也可见于肝硬化、肾衰、孕妇、良性卵巢瘤等。
26	癌抗原15-3(CA15-3)	√	√	乳腺癌时可明显升高；用于疗效监测、预后判断有重要意义。还可见于子宫、卵巢、肝、胰腺、结肠、肺癌等。一些良性乳腺、肝、肺疾病时可有增高。
27	癌抗原19-9(CA19-9)	√	√	CA19-9对胰腺癌、胆道肿瘤、胃肠癌等的筛查及疗效监测、评估预后具有临床重要意义。急性胰腺炎、胆管炎、胆石症、急性肝炎、肝硬化

				等可升高。
28	癌抗原 242(CA242)	√	√	对胰腺癌、结肠、胃、卵巢、子宫、肺癌的筛查有临床重要意义。
29	细胞角蛋白 (Cyfra21-1)	√	√	对肺癌的早期诊断及评估预后, 乳腺、卵巢、食道、胃肠道癌的筛查有临床重要意义。
30	鳞状上皮细胞癌抗原 (SCC)	√	√	鳞状细胞癌抗原(SCC)是一种特异性很好而且是最早用于诊断鳞癌的肿瘤标志物。对子宫颈癌有较高的诊断价值; 还可以辅助诊断肺鳞癌、食管鳞癌、头颈癌、外阴癌、膀胱癌、肛管癌、皮肤癌等。
31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	√	PSA 对男性前列腺癌的诊断、疗效观察、评估预后有重要临床意义。
32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	√	PSA 对男性前列腺癌的诊断、疗效观察、评估预后有重要临床意义。
33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 (β -HCG)	√	√	HCG 的检查对早期妊娠诊断有重要意义, 对女性子宫内膜等生殖系统癌症筛查; 男性泌尿系统癌症筛查, 对与妊娠相关疾病、滋养细胞肿瘤等疾病的筛查等有一定价值。
34	胃蛋白酶原 I (PGI)	√	√	是胃黏膜特异性功能酶的前体物质, 分为 PG I、PG II, 血清 PG 水平反应不同部位胃粘膜功能和状态, 对胃炎、溃疡及胃癌有诊断和筛查作用
35	胃蛋白酶原 II (PGII)	√	√	
36	心电图	√	√	通过在体表特定部位同步记录和分析心脏每一个心动周期所产生电活动变化的曲线图形, 为心脏疾病诊断、疗效评价、预后评估提供重要的依据。
37	腹部彩超	√	√	对人体腹部内脏器官(肝、胆、脾、胰、双肾)的状况和各种病变(如肿瘤、结石、积水、脂肪肝等)提供高清晰度的彩色动态超声断层图像判断, 依病灶周围血管情况、病灶内血流血供情况-良恶性病变鉴别; 判断肾动脉狭窄等
38	前列腺彩超	√		在膀胱充盈时通过彩色超声仪器检查。更清晰地观察前列腺大小、形态、结构等情况, 判断有无前列腺增大、囊肿、结石, 恶性病变等。
39	子宫附件		√	经阴道超声作妇科脏器检查, 效果更佳, 更清晰地观察子宫及附件(卵巢、输卵管)大小、形态结构及内部回声的情况, 鉴别正常和异常, 了解病变的性质, 判别有无恶性病变。不需充盈膀胱, 无创, 简单易行。未婚、无性生性史者不选用。
40	乳腺彩超		√	通过彩色超声仪器检查乳腺, 发现乳腺增生、肿物、结节、囊肿、腺瘤、乳腺癌等病变。
41	甲状腺彩超	√	√	通过彩色超声仪器更清晰地观察甲状腺肿物、

				结节、肿大、炎症；可发现甲状腺肿、甲状腺囊肿、甲状腺炎、甲状腺瘤、甲状腺癌等疾病。
42	颈动脉彩超	√	√	通过彩色超声仪器采用无创性检查方法，检测颈动脉结构和动脉粥样硬化斑形态、范围、性质、动脉狭窄程度等；早期发现动脉血管病变，为有效预防和减少冠心病、缺血性脑血管病等心脑血管疾病发病提供客观的血流动力学依据。
43	血管类	√	√	提示眼底病和心血管风险，尽早发现和干预 警惕高血压进展，预防血管破裂出血 及时进行治疗和干预，预防不可逆性视力损伤 及时发现视网膜急性缺血，减少和防止致盲的发生 及时干预和治疗，防止发展为致盲性疾病
44	肿瘤类	√	√	尽早发现良性肿瘤，定期观察，防止恶变 提示脑肿瘤、炎症、视神经病变等多种疾病风险，降低致盲和致死风险。
45	糖尿病类	√	√	关注疾病进展，有效干预，防止疾病恶化 尽早发现阳性病变，及时治疗，防止疾病进展和视力损伤 发现致盲疾病的阳性体征，及早治疗，防止视力损伤甚至失明
46	黄斑类	√	√	尽早发现致盲疾病的早期表现，及时干预，防止疾病进展 尽早发现致盲疾病的进展情况，及时治疗，防止视力损伤甚至丧失 发现重大阳性体征，尽早治疗原发病，防止视力严重下降 发现阳性体征，及时治疗，防止疾病的进展和视力下降 发现重大阳性体征，尽快治疗，防止视力下降甚至致盲。 及时发现引起视力严重下降的疾病，及时治疗，防止视力损伤甚至失明 黄斑部是视觉最敏锐的部位，黄斑部病变会导致视力的严重损伤。
47	近视类	√	√	提示高度近视的典型表现，引起关注，预防疾病进展和严重并发症的出现 及时发现病理性近视的典型表现，警惕疾病进展和并发症的发生 及时发现青光眼的疑似体征，及时治疗，防止视力损伤和失明
48	视神经异常	√	√	提示脑肿瘤、炎症、视神经病变等多种疾病风险，降低致盲和致死风险。

				早期发现视神经的发育异常，降低致盲发生风险
				发现引起视力减退的阳性体征，尽早治疗，防止出现严重视力下降
				视神经是视信号传导的通路，视神经的异常往往会引起视力损伤
49	玻璃体异常	√	√	发现高度近视和老化引起的常见体征，减少并发症的发生
50	其他脉络膜和视网膜疾病	√	√	发现疾病的早期体征，关注眼底健康，谨防视力损伤的出现
				发现严重致盲疾病的阳性体征，及时治疗，防止视力严重损伤甚至失明的发生
				发现致盲疾病的阳性体征，及时治疗，防止视力严重损伤甚至失明的发生
				发现湿性 AMD 的阳性体征，及时治疗，防止视力严重损害甚至失明的发生
				发现视神经的发育异常，定期复查，防止症状的出现
				发现引起视功能损害的遗传疾病，及时治疗，防止并发症及视力损伤的出现
				发现引起视力严重损伤的体征，及时治疗，防止视力严重损伤甚至失明的发生
				提示视网膜及全身血管病变、眼底炎症等多种疾病的体征，及时治疗，防止视力严重损伤甚至失明的发生
				提示视网膜激光术后的体征
发现先天的发育异常，及时发现其他症状				
提示可能影响眼底健康的其他体征，建议进一步检查				
51	风险类	√	√	发现引起视网膜病变的常见疾病，及时治疗，延缓甚至避免视力的损伤
				发现心脑血管、慢病及失明风险，及时调整和治疗，防止失明甚至猝死的发生
52	前列腺小体外泄蛋白	√		具有免疫调节、抗菌、抗氧化等多种生理功能，是临床辅助诊断慢性前列腺炎的特异新指标，与前列腺癌等疾病密切相关，在优生优育、男科疾病的诊断中也有重要价值。-该方法通过尿液检测，敏感性达 88%以上，特异性达 90%以上，无痛无创、定量客观、方便快捷，适合男性泌尿系统大样本人群的筛查。
53	胸部 CT	√	√	胸部
54	心脏彩超	√	√	心脏
55	免疫蛋白四项	√	√	免疫球蛋白 A(IgA)
				免疫球蛋白 G(IgG)

				免疫球蛋白 M(IgM)
				免疫球蛋白 E(IgE)
56	血流变	√	√	血流变
57	脂蛋白	√	√	载脂蛋白 A1、载脂蛋白 B、脂蛋白
58	肝胆功能	√	√	血清蛋白四项, 胆红素三项, 总胆汁酸, 胆碱酯酶
59	HPV 人乳头瘤病毒分型 (HPV27 分型)	√	√	高危:HPV16 型,HPV18 型, 低危 HPV31 型,HPV33 型,HPV35 型,HPV39 型,HPV45 型,HPV51 型,HPV52 型,HPV53 型,HPV56 型,HPV58 型,HPV59 型,HPV66 型,HPV68 型,HPV6 型,HPV11 型,HPV43 型,HPV42 型,HPV44 型,HPV40 型,HPV26 型,HPV55 型,HPV61 型,HPV81 型,HPV82 型,HPV83 型
单价: 1500 元				